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2018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2: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4 月 16 日-2018 年 4 月 1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6 日 15:00 至 2018 年 4 月 17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

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4月12日（星期四），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福建省晋江市安海第二工业区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审议《关于聘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9、审议《关于修订〈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议案1、议案2、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已经于2018年3月24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8年3月27日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

议案3已经于2018年3月24日经公司第四届监事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兴

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已提交《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议案 9 需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聘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会议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

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8 年 4 月 14 日（9:00—12:00、14:00—17:00）。

3、登记地点：福建省晋江市安海第二工业区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公司地址：福建省晋江市安海第二工业区

邮编：362261

联系人：吴美莉、张亮

联系电话：0595-68580886

传真：0595-68580885

电子邮箱：wml@xingyeleather.com

2、本次会议时间为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4 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674
- 2、投票简称：“兴业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 1 2017 年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聘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 年 4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6 日 15:00 至 4 月 1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兹证明_____先生/女士系本公司（企业）_____。

公司/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聘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说明	请在每项议案的“同意”、“反对”和“弃权”三项中选择一项并在表格内用“√”标注，同一项议案不选、选择二项或以上者其表决结果均视为“无效”。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日期及期限：_____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